

广州医科大学文件

广医大发〔2017〕54号

广州医科大学关于聘任第十一届 教学督导组专家的通知

学校各部处，各学院，各科研单位，校办产业各单位，各附属医院：

根据《广州医科大学教学督导组工作实施办法》（广医大发〔2013〕67号）中关于学校教学督导组专家任期的规定，学校组织开展了第十一届教学督导组专家选聘工作。经各单位推荐、教务处审核遴选，征求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成员意见并报学校领导批准，决定聘任吴爱武等 26 名同志为广州医科大学第十一届教学督导组专家，聘期三年。具体成员名单如下：

组长：吴爱武。

副组长：范阳东。

秘书：白洪波。

成员（按姓氏笔画排序）：王晓华、叶正茂、丘理子、朱美华、张 岚、张 洁、张秀梅、张锡宝、陈小燕、陈伟平、陈如冲、邱少东、邱勤业、罗庆禄、胡 明、钟帼钰、陶 涛、倪东升、徐喜荣、黄 璟、梁伟翔、管红兵、燕 翼。

特此通知。

